

劉兆祐博士主編
中國史學叢書三編

皇祖四大法
(三)

臺灣學生書局印行

劉兆祐博士主編
中國史學叢書三編

皇祖四大法



臺灣學生書局
印行

劉兆祐博士主編
中國史學叢書三編

皇祖四大法

(三)

臺灣學生書局 印行

劉兆祐博士主編
中國史學叢書三編

皇祖四大法

(附)

臺灣學生書局 印行

皇祖四大法 一二卷 / (明) 何棟如撰 -- 影印本 -- 臺北市 :

臺灣學生, 民75

22,1573面; 3 册, 21 公分 -- (中國史學叢書第三編, 第二輯; 17) 劉兆祐主編

據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明萬曆甲寅 (四二年) 江東何氏原刊本影印

I. 中國一史料 I (明) 何棟如撰 II 集叢名 III 劉兆祐主編
618/8658 V.17

中國史學叢書第三編 第二輯

劉兆祐博士主編

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本

皇祖四大法 一二卷

撰 者：明 · 何 棟 如

出 版 者：臺 灣 學 生 書 局

本書局登記證字號：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1100 號

發行人：丁 文 治

發行所：臺 灣 學 生 書 局

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九八號
郵政劃撥帳號 000246618
電話：三二四一五六 · 三二一〇九七

香港總經銷：藝 文 圖 書 公 司

地址：九龍又一村達之路三十號地下後座
電話：三一八〇五八〇七

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六月初版

「中國史學叢書」三編 出版說明

劉兆祐

近幾年來，由於世界各地漢學研究風氣之鼎盛，於中國史料之需求，日益迫切。臺灣學生書局前此已刊行「中國史學叢書」初編及續編，深受海內外學術界之重視。今應學術界之期望，再選輯三編，提供學者更豐富之研究材料。

本編所收文獻，皆爲明清兩朝史料。選輯之重點有四：一爲經濟史料，如「九省塩務議略」、「汴游助賑叢鈔」、「銅政便覽」、「錢穀挈要」、「金穀瑣言」、「度支津梁」等書；二爲政治史料，如「閩稟底稿·滇稟底稿」、「潁州奏稿」、「退圃老人宣南奏議」、「皇明疏鈔」、「皇祖四大法」、「皇明寶訓」等書；三爲邊政及地理史料，如「盧龍塞略」、「兩浙海防類考續編」、「修攘通考」、「永昌縣鄉土志」、「化平直隸撫民廳遵章採訪編輯全帙」、「皋蘭縣紅水分縣採訪事略」等書；四爲明代方志，如「（萬曆）鄖陽府志」、「（弘治）八閩通志」、「（嘉靖）南畿志」、「（正德）常州府志續集」、「（成化重修）毗陵志」、「（天啓）目營小輯」等書。其他如傳記資料、日記等重要而罕見者，亦酌予收錄。

全編共收書六十五種，都九百一十一卷，另十五種不分卷。爲配合部分文獻必須分批借印，略依各書之性質分四輯印行，其目如左：

第一輯

①九省塩務議略 不分卷 清·王守基撰 鈔本

②汴游助賑叢鈔 不分卷 清·孫傳鵬撰 清光緒間清稿本

③銅政便覽 八卷 清·不著撰人 清嘉慶間鈔本

④錢穀挈要 一〇卷 清·不著撰人 清嘉慶道光間鈔本

⑤金穀瑣言 四卷 清·朱補庭、汪晚香同撰 鈔本

⑥度支津梁 不著卷數 清·不著撰人 清道光間鈔本

⑦明徐州蠲免房租書冊 一卷 明·不著撰人 明萬曆三十五年刊本

⑧山西兵事輯略 四卷 附釋地 一卷 清·不著撰人 朱絲欄鈔本

⑨閩稟底稿·澳稟底稿 不分卷 清·不著撰人 稿本

⑩潁州奏稿 六卷 清·賈臻撰 清賈氏躬自厚齋清稿本

⑪退圃老人宜南奏議 二卷 清·王文韶撰 王國楨編 清光緒間清稿本

⑫哈密事蹟 一卷 附趙全獻牘 一卷 明·不著撰人 清光緒間順德李氏讀五千卷書室傳鈔明鈔本

鈔本

⑬衢州奇禍記 二卷 清·綠意軒主人撰 清光緒間清稿本

⑭槎客瑣記 一卷 清·不著撰人 手稿本

⑮直講簪豪記 一卷 清·吳士鑑撰 清光緒三十五年著者手稿本

第二輯

⑯皇明疏鈔 七〇卷 明·孫旬編 明萬曆甲申(十二年)兩浙都轉運塩使司刊本

⑰玉鏡新譚 一〇卷 明·朱長祚撰 明崇禎間刊本 附圖

⑱登陣紀略 不分卷 明·繆沅撰 明崇禎間刊本

⑲經略復國要編 一四卷 附錄 二卷 明·宋應昌撰 明萬曆間原刊本

⑳頌天臚筆 二四卷 明·金日升撰 明崇禎己巳(二年)原刊本

㉑讀律瑣言 三〇卷 附錄 一卷 明·雷夢麟撰 明嘉靖癸亥(四二年)歙縣知縣熊秉元刊本

②②兵政紀略 五〇卷 明·李材撰 明萬曆間刊本

②③皇祖四大法 一二卷 明·何棟如撰 明萬曆甲寅（四二年）江東何氏原刊本

②④皇明寶訓 四〇卷 明·陳治本等編 明萬曆壬寅（三〇年）秣陵周氏大有堂刊本

②⑤皇明通紀述遺 一二卷 明·卜世昌、屠衡同撰 明萬曆三十三年刊本

②⑥憲章外史續編 一四卷 明·許重熙撰 明崇禎六年刊本

第三輯

②⑦辛丑瑣記 一卷 壬寅瑣記 一卷 清·不著撰人 著者手稿本

②⑧乘槎劄記 不分卷 清·許尚質撰 清康熙間清稿本

②⑨癸未日記 四卷 清·綠杉野屋主人撰 手稿本

③⑩息園日記 不分卷 清·祁嶠藻撰 清咸同間著者手稿本

③⑪蔬香館日記 不分卷 清·金芝原撰 清嘉慶間著者手稿本

③⑫百尺樓日記 不分卷 清·陳鍾英撰 清同治間著者手稿本

③⑬拈紅詞人日記 五卷 清·□世增撰 清同治間著者手稿本

③④有暉事記 二卷 附記 一卷 清·鍾有暉撰 清咸豐間清稿本

③⑤吳郡張大復先生明人列傳稿 不分卷 明·張大復撰 清方惟一編 方氏清稿本

③⑥世祖學士忠獻公致身自敘 不分卷 明·史仲彬撰 清史 名編 清康熙間編者手稿本

③⑦盧龍塞略 二〇卷 附圖 一卷 明·郭造卿撰 明萬曆庚戌(三三八年)新城王象乾刊本

③⑧兩浙海防類考續編 一〇卷 明·范涑撰 明萬曆壬寅(三三〇年)浙江官刊本

③⑨修攘通考 六卷 明·何鏜撰 明萬曆六年處州何氏原刊本

④⑩海防論江防論湖防論 不分卷 明·鄭若曾撰 舊鈔本

④⑪江防志 二二卷 清·不著撰人 清雍正間清稿本

④⑫直隸河渠書 九四卷 清·趙一清撰 戴震刪定 戴氏手刪底稿本

④⑬杭俗怡情碎錦 一卷 清·不著撰人 稿本

④⑭永昌縣鄉土志 不分卷 清·楊鼎新等修 清宣統元年清稿本

④⑮化平直隸撫民廳遵章採訪編輯全帙 不著卷數 清·王賓、張元泰同撰 清光緒三十四年清

稿本

④⑯皋蘭縣紅水分縣採訪事略 不分卷 清·李國華等撰 清宣統元年清稿本

第四輯

④7 目營小輯 四卷 明·陸化熙撰 明天啓間刊本

(以上一種屬總志)

④8 (萬曆) 鄖陽府志 三一卷 明·周紹稷撰 明萬曆間刊本

④9 (萬曆) 鄖臺志 一〇卷 明·彭遵古等撰 明萬曆庚寅(十八年)鄖陽刊本

(以上二種屬湖北省)

⑤0 (萬曆) 遂安縣志 八卷 明·韓晟修 毛一鷺纂 明萬曆四十年鈔本

(以上一種屬浙江省)

⑤1 (弘治) 八閩通志 八七卷 明·黃仲昭撰 明弘治四年刊本

⑤2 (萬曆重修) 泉州府志 二四卷 明·陽思謙修 徐敏學、吳維新纂 明萬曆壬子(四〇年)刊本

⑤3 (萬曆) 永福縣志 六卷 明·唐學江修 謝肇淛纂 鈔明萬曆四十年刊本

(以上三種屬福建省)

⑤4 (嘉靖) 南畿志 六四卷 明·聞人詮修 陳沂纂 明刊本 附圖

⑤⑤ (正德) 常州府志續集 八卷 明·張愷撰 明正德八年刊本

⑤⑥ (崇禎) 開沙志 二卷 明·李尉撰 傳鈔明崇禎三年鈔本

⑤⑦ (萬曆重修) 崑山縣志 八卷 明·周世昌撰 明萬曆四年刊本 附圖

⑤⑧ (萬曆) 嘉定縣志 二二卷 明·韓浚等修 明萬曆三十三年刊本

⑤⑨ (弘治) 吳江志 二三卷 附錄一卷 明·莫旦撰 明弘治元年刊本

⑥⑩ (成化重修) 毗陵志 四〇卷 明·朱昱撰 明成化二十年刊本 附圖

⑥① (萬曆) 塩城縣志 一〇卷 明·楊瑞雲等修 明萬曆十一年刊本

⑥② (嘉靖) 徐州志 一二卷 明·梅守德、徐子龍等修 明嘉靖間原刊本

⑥③ 雲間志略 二四卷 明·何三畏撰 明刊本

⑥④ (萬曆) 長洲縣志 一〇卷 明·徐必泓修 皇甫汈纂 明崇禎八年刊本

⑥⑤ (嘉靖) 吳江縣志 二八卷 首一卷 明·曹一麟修 徐師曾等纂 明嘉靖四十年刊本

(以上十二種屬江蘇省)

本編所收各書，頗有未曾刊刻之稿本，如清不著撰人之「槎客瑣記」(一卷)、清吳士鑑之「直隸管豪記」(一卷)、清陳鍾英之「百尺樓日記」(不分卷)等，共計二十三種之多。此等稿本，均爲字

內孤本，誠屬可寶，亟爲印出，俾書種流傳，此爲本編特色之一。其他鈔本及刊本，近世亦均未曾印行，並爲罕見秘笈，此爲本編另一特色。至於方志部分，均選輯明代方志，蓋近世所刊方志，多有印本，而明代方志，則殊罕見。明代方志，不論體例與內容，皆與清代以後之方志，多所不同，足資考鏡者甚多，是以特精選罕見傳本者印出，供學者之取資。

所收諸書，原本多無目錄，今每一書均新編目錄，俾便索檢。各書卷首，均撰「提要」，說明作者生平、一書之內容及版本，以爲讀茲編者之參考。

「皇祖四大法」提要

劉兆祐

十二卷，明何棟如撰，明萬曆四十二年（一六一四）江東何氏原刊本。

棟如，字子極，無錫人，湛之子。萬曆二十六年（一五九八）進士。官襄陽推官，持廉守正，爲稅監陳奉所害，下獄，襄陽人赴闕訴冤，不聽。及出獄，削籍歸。天啓初，起南京兵部主事。會遼陽陷，時議募兵，棟如自請行，遂齎帑金赴浙江，得六千七百人。甫至而廣寧復陷，又自請出關視形勢。乃進太僕少卿，充軍前贊畫。志銳而才疎。初在浙，不能無浮費，所募兵畏出關，多逃亡。及兩疏論熊廷弼、王化貞功罪，給事中蔡思充、朱童蒙，御史陳保泰，交章劾之。棟如疏辨，因請非時考察京官，用清朋黨，朝貴大恨，下詔獄。後坐贓戍滁陽。崇禎初復官，致仕卒。著有南音及徂東、攝園二草。事蹟具明史（卷二三七）、明史稿（卷二一八）、明人小傳（卷三）、明詩綜（卷五八）及明詩紀事等書。

此書題「江東臣何棟如謹輯」、「荆溪臣潘孔璧、三阿臣陳克仕同校」。前有羅朝國、顧起元、史孟麟、熊尚文、潘孔璧等序。末有王納諫跋。卷一、卷二心法，卷三至卷八治法，卷九、卷十祀法，卷十一、卷十二兵法，乃何氏自襄陽推官下獄釋歸後，自實訓、實錄中擇其有關政體者，類輯成書。四庫

全書總目史部雜史類存目（三）著錄此書，提要謂其「配隸多未切合，詳略亦往往失中，不足以資檢核」。今詳檢此書，所載或與實錄出入，如賜六部尙書侍郎馬敕文，實錄繫洪武十五年（一三八二）二月丁巳，而此則繫之乙卯。記洪武一朝之政事者，有宋濂之洪武聖政記（二卷）及劉辰之國初事蹟（一卷）。此二書均有多种刻本傳世，如金聲玉振集、借月山房彙鈔、指海、澤古齋重鈔、金華叢書等並收之。惟此編以篇幅較多，諸叢刻均未收，傳本稀少。茲據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明萬曆四十二年（一六一四）江東何氏原刊本影印，以爲研究明代史事者之取資。